

证券代码：871136

证券简称：利达环保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8月31日接到公司股东俞利苗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，相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投资人基本情况

详见同日在股转平台发布的权益变动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8）

二、投资人股份变动情况

俞利苗于2020年8月28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701,800股，占总股本的2.34%，达到权益变动标准。本次股份转让前，俞利苗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,300,200股，持股比例为51%，与一致行动人朱海燕、俞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0,298,200股，持股比例合计为67.66%；本次股份转让后，俞利苗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6,002,000股，持股比例为53.34%，与一致行动人朱海燕、俞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1,000,000股，持股比例合计为70%。上述股份变动情况不会导致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此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已于2020年8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8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三、股份变动涉及的相关股权转让协议等文件的主要内容

此次转让系俞利苗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，以集合竞价交易与大宗交易方式增持挂牌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，不存在行政划转或变更、法院裁定的情形。本次权益变动无涉及的相关协议、行政划转或变更、法院裁定等文件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8）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8月31日